

# 绩效目标自评表

(2021年度)

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西安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少数民族发展支出方向)	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西安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少数民族发展支出方向)		西安区委统战部			
地方主管部门		西安2021年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(少数民族发展支出方向)	资金使用单位	西安区委统战部			
资金情况(万元)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预算执行率(B/A)			
年度资金总额:		877	836.12	95.34			
其中:中央财政资金		864	823.12	95.27			
地方资金		13(区级匹配资金)	13	100			
其他资金							
总体目标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877万元,其中,中央少数民族发展资金864万元,区级匹配资金13万元,完成建设牡丹江市西安区海南乡中兴跨境商品展示中心项目、朝鲜族民俗食品产业园项目、配套广场建设项目、中兴跨境商品展示中心采购加热管电管电锅炉项目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. 中兴跨境商品展示中心项目建设	1	1		
			2. 朝鲜族民俗食品产业园项目	1	1		
			3. 配套广场建设项目	1	1		
			4. 中兴跨境商品展示中心采购加热管电管电锅炉项目	1	1		
	质量指标		1. 截至2021年12月底,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	100%	100%		
			2. 工程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	
			3.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	否	否		
	时效指标		1. 截至2022年9月,投资完成比例	80%	95%		
	成本指标		1.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	是	是		
	效益指标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	社会效益指标	1. 提升群众生活质量	≥90%	≥90%	
生态效益指标			1. 推动乡村振兴活力	≥90%	≥90%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1.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2.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	是 是	是 是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1. 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5%	≥95%			

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,如没有请填无。

- 注:1.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,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。
- 2.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,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。
- 3.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,支付到商品和劳务供应者或收款单位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- 4. 定量指标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,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,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
- 5. 定性指标。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,地方各级主管部门汇总时,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

